留学生酒后闹事反被打伤

检察机关向高校制发检察建议：加强对留学生住宿等日常管理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张敏

本报讯 近日，鉴于两名留学生在酒后随意殴打他人，对社会治安稳定造成隐患，杨浦区人民检察院分别向二人所属的两所高校制发关于加强校内留学生教育和管理的检察建议书。

2018 年 9 月 24 日凌晨两点，某校一名留学生韩某某在饮酒后，与另一所学校的同国籍留学生崔某某一道，在杨浦区武川路某韩国料理店门口堵路闲聊，全然不顾往来行人的通行。此时，刚和同事喝完酒的孙某正骑电瓶车朝两人的位置驶来。前行的路被堵，孙某不得不停下来，要求两人让出通道，但热聊中的两人竟毫无此意。无奈的孙某便欲骑车强行通过并碰擦到韩某某，这一过程中双方发生口角，愤懑不平的韩某某直接将孙某拉下车并与其发生肢体冲突，二人就这样扭打起来，其间崔某某还用脚踢打已倒地的孙某。

以一敌二，孙某感觉自己明显吃亏，赶紧打电话找同事夏某某来“助威”。但等他打完电话，两名韩国籍留学生已经离开。“冤家路窄”，当天近三点，守候在现场的孙某和同事夏某某发现韩某某出现，两人遂追上韩某某并将其打伤。

近日，杨浦检察院以故意伤害罪对孙某和夏某某二人依法提起公诉。而两名韩国籍留学生的行为虽不构成刑事犯罪，但他们二人酒后随意殴打他人的行为已涉嫌违法。鉴于二人是留学生，杨浦检察院向二人所属高校制发检察建议，敦促学校加强对留学生的教育和管理，减少和避免“闹剧”发生。

检察机关建议，学校相关部门应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引导留学生在学习深造的同时，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千万不能触碰法律的底线。希望学校通过多措并举的社会化管理方式，加强留学生的法律意识，让留学生知法、懂法、守法。此外，学校还应加强对留学生住宿等日常管理，防止留学生饮酒后晚归甚至不归宿舍等不良行为，及时发现并杜绝安全隐患。

涉事高校则对检察建议通报情况高度重视，表示今后会采取多种举措，与检察机关形成合力，共同完善学校留学生管理工作。

现实版“潜伏”！ 高档餐厅服务员伸贼手

盗取银行卡信息制作伪卡取现 逃逸5年后归案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法治报通讯员 肖芸

假冒服务员潜伏在上海多家高档餐厅内盗取客人银行卡信息，制成伪卡后指使他人异地取现或转账，潜逃 5 年之后嫌疑人最终选择投案自首。近日，徐汇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信用卡诈骗罪对被告人蔡某提起公诉。

多笔“诡异”盗刷记录

2014 年 3 月的一天凌晨 12 点左右，被害人杨女士在上海的家中，忽然接二连三收到中国银行发送的手机短信，告知她名下的中国银行借记卡在几分钟前，被别人分别通过 ATM 机多次转账或取现，共计有 7 万元，然而杨女士的银行卡就在身边，并没有丢失。之后杨女士通过中国银行的客服获悉，其中的 2 万元现金是在广东茂名电白县的中国银行被取走，从网银查询到被转账的 5 万元已转入一个陌生男子账户，杨女士马上向公安机关报了案。

同一时期，又有多名在沪外国人和中国公民也向上海警方报案，称所持银行借记卡被他人在异地盗刷，金额从几千元到数万元不等。

公安机关接到报案后，第一时间梳理出了关键线索，这些被害人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在 2013 年年底到 2014 年年初，都曾经在本市新天地附近的“上海滩餐厅”等饭店就餐，且均使用了被盗刷的银行卡结账，当时是一名男性服务员直接将他们的银行卡拿走，就餐人员也没有跟随他去结账，之后这个服务员拿来一台移动 POS 机要求客人输密码时，很奇怪的是他从头至尾并没有转过身回避。警方还发现，这名服务员不久就辞去工作失去踪影。

购置“侧录机”伺机作案

2014 年 5 月，公安机关经过缜密侦查，认定广东茂名电白县无业人员蔡某有重大作案嫌疑，于是进行上网追逃。6 月，警方首先抓获了在电白县 ATM 机上取现的犯罪嫌疑人陈某某。根据他的交代，是一个外号“高佬”的电白老乡吴某指使他用伪卡去银行取现，并承诺给他取现金额的 10%。他一共帮助吴某取现人民币 13 万余元，分到赃款 1 万余元。

2018 年 10 月，广东珠海警方抓获了吴某，吴某供出了同乡蔡某向他提供伪卡和密码，让他找人取现十几万元的经过。12 月，本案被告人蔡某主动至广州公安机关投案自首。

原来在 2013 年底，蔡某在老家电白县花了 500 元从他人手中购买了一只可以复制银行卡信息的“侧录机”，之后迅速来到离广东千里之外的上海，在繁华热闹的新天地附近应聘了“上海滩”餐厅等多家饭店做服务员，目的就是伺机盗取客人的银行卡信息。每当客人用完餐结账时，蔡某就乘客人刷卡结账输入密码的时候在一旁看着，把密码记下来。然后在客人不注意的情况下，直接把卡和 POS 机拿走，在没人看到的情况下，使用“侧录机”记录下客人银行卡里的磁条信息。2014 年 1 月，得手后的蔡某辞职回到老家电白县，找人导出了 10 张银行卡的磁条信息，并制作成 2 张伪卡，又找到老乡吴某，让他帮忙使用伪卡取现。

崇明“蓝朋友” 暖心温柔又能干

□通讯员 黄海华 摄影报道

本报讯 5 月 10 日，一老人骑车经过消防中队门口，不慎翻车摔倒，崇明消防支队江帆中队执勤干部发现情况后立刻将老人扶到中队内，中队卫生员拿出消毒药品对老人进行伤口消毒包扎。随后，中队执勤干部组织人员对自行车进行修理，并安排人员护送老人安全回家。

漫漫长夜 女乘客为何躲在卧铺外

男子在列车上猥亵他人被拘留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范越

本报讯 长途列车上，男子对同车女子起了色心，实施猥亵，所幸他的行为被乘警识破，目前该男子被处治安拘留 5 日。

5 月 10 日凌晨，从上海开往拉萨的 Z164 次列车刚从徐州站开出，上海乘警支队乘警正对列车进行一次夜间安全检查。乘警经过 5 号车厢时，发现一女子坐在车厢连接处面露难色。职业敏锐性强的小徐感觉此事必有蹊跷，经了解后得知该女子在火车上遭遇了“咸猪手”，并被恐吓不敢出声，便偷偷躲在车厢连接处。

原来当日凌晨 1 点左右，列车刚从徐州站开出，一名常姓男子寂寞难耐，想“搞点刺激”，见对铺的女子有几分姿色，遂对躺在他对铺睡觉的女子实施猥亵。

该女子发现后，常某因恼羞成怒竟然恐吓当事人。该女子第一次遇到此类事件，不知所措只能逃离至车厢连接处。

乘警到场后，立即控制了常姓男子并对其进行讯问，该常姓男子对其行为供认不讳。该男子被乘警交至郑州站派出所作下一步处理，最终被治安拘留 5 日。

窃电减开支 两名“电老鼠”被刑拘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近日，松江供电公司一员工潘某来到叶榭派出所报案称，其在日常检查过程中发现叶榭镇某公司用电情况异常，上门检查发现实测电流与电表计量电流相差较大，疑似存在窃电行为。接报后，民警迅即赶赴现场处置，发现该公司电表存在人为破坏痕迹，后经供电公司确认，共非法牟利近 3000 元。籍此，民警迅速开展侦查，锁定了嫌疑人身份信息，并将嫌疑人陈某、杨某抓获。到案后，二人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孩子成盗窃“掩护”

男子专偷医护人员财物被抓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男子推着婴儿车，用孩子作掩护，伺机盗窃医护人员财物。近日，普陀警方将一名专门在医院内盗窃他人财物的小贼抓获。

2018 年 7 月 1 日，儿童医院医护人员陈女士到普陀公安分局长风新村派出所报案称，她放在医院三楼护士台内的手机被盗。民警通过监控发现一推着婴儿车的可疑男子，在陈女士离开时，男子佯装给小孩换尿布，借机将护士台内的手机盗走。

2019 年 4 月 28 日，可疑男子再次推着婴儿车来到儿童医院，被抓获。到案后，犯罪嫌疑人刘某供述，自己的孩子并没生病，推着婴儿车来医院是准备盗窃他人财物。目前，刘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冒充快递客服理赔遗失快件

多名受害人被骗数十万元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张熠

本报讯 近日，检察机关发现，有不法分子冒充快递客服，以快件丢失要赔偿为由，骗取被害人银行卡号与密码，实施电信诈骗。近日，普陀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对多名嫌疑人批准逮捕

2018 年 11 月 6 日下午，在上海工作的周女士接到一则快递客服电话，对方告知因丢失她的快递，需对她进行赔偿。回想几天前确实在网上购买了商品，周女士添加对方为支付宝好友。之后，对方发给周女士一个二维码，周女士扫描二维码后输入自己两张银行卡卡号和密码。不一会儿，卡里的 31430 元余额就不翼而飞了。同样被骗的还有刘先生，2018 年 11 月 5 日，刘先生接到自称淘宝客服的退款电话，扫码输入银行卡号和密码后，卡里的 106000 元被悉数转走。

经查，这些钱款流经五级账户，最终进入了远在福建的于某某的银行账户里。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于某某应上家朱某要求前往银行 ATM 机取现，朱某还要求于某某将部分钱转至周某某账户，由两人一起取款，以加速取款进程。仅三日，两人共计取现人民币 40 余万元，所得钱款全部转交朱某手中。

2019 年 1 月 18 日，于某某、周某某均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普陀检察院批准逮捕。2019 年 2 月 1 日，朱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普陀检察院批准逮捕。

粗心店家 自家超市遗落手机
贪心顾客 购物中途顺手牵羊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郭伟杰

本报讯 粗心店家在整理货柜时将手机遗忘在货柜上，男子购物时见四下无人顺手牵羊占为己有。目前，唐某因涉嫌盗窃罪被青浦警方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2019 年 4 月 25 日，青浦公安分局朱家角派出所接报案人黄先生来所报案称，当日下午其放置在朱家角镇周荡村一购物超市货架上的一部蓝色手机被盗。

黄先生是超市负责人，2019 年 4 月 25 日 17 时许，他在自营的购物超市内整理货柜时，因口袋中手机影响其整理货柜，把手机临时放在超市西侧第三层货架上。整理完货架后黄先生离开超市去吃饭，在此期间超市由其妻子继续看管经营。至当日 19 时许，其回到超市时发现放置于货柜上的手机被盗，于是报警。通过调取案发现场及周边的监控后，民警锁定了嫌疑人唐某。次日 13 时，民警在朱家角镇盛家埭村一建筑工地内将盗窃嫌疑人唐某抓获。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唐某交代称，2019 年 4 月 25 日 18 时 30 分许，其与妻子至朱家角镇周荡村一购物超市内购物时，发现有一部蓝色手机放置在西侧第三层货架上，因一时贪念，见周围无人，便将手机藏匿于上衣左侧口袋后离开。离店后其将手机关机，待自用。